**喀什地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**

（2018年度）

项目名称：叶城县村容村貌（美丽乡村）项目

实施单位（公章）：叶城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

主管部门（公章）：叶城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

项目负责人（签章）：马世江

填报时间：2018年12月25日

**一、项目概况**

**（一）项目单位基本情况**

叶城县扶贫办贯彻执行国家、自治区、地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和移民后期扶持工作方针政策，研究制定叶城县扶贫开发战略规划，负责组织、编制和制定县扶贫开发规划和年度计划，制定完善扶贫专项资金、涉农整合资金、援疆扶贫资金、物资管理办法，提出县年度扶贫开发项目计划，做好项目实施的组织、协调、检查、监督以及落实，组织实施产业化扶贫计划，引导、扶持扶贫龙头企业发，协调管理信贷扶贫工作，争取外部资金对叶城县援助并组织实施外资扶贫项目，制定县扶贫标准方案，对扶贫开发情况进行统计和动态监测，负责贫困户建档立卡管理。

人员情况：叶城县扶贫办行政编制8名，实有8人，事业编制3名，实有2人，机关工勤编制1名，实有1人。

**（二）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**

项目绩效总体目标：2017年十九大的召开，习近平总书记提出关于乡村振兴战略的计划，到2020年全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，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户人口全部脱贫，贫困县全部摘帽，叶城县作为深度贫困县，要脱贫摘帽，不仅要达到“五通七有”，更要贯彻“乡村振兴战略计划”，建立生态宜居、宜游、宜业、出行便利、环境整洁的美丽乡村，加快推进城镇化建设进程，实现共同富裕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战略任务，打好扶贫开发攻坚战。要坚定信心，高度重视，齐心协力，通过扎实工作，全面完成扶贫开发各项预期目标任务。为实现安定脱贫构筑坚强后盾，加快推进、强力攻坚，集中财力物力，每年为群众办几件看得见、能受益的实事。

**1、项目基本性质**

本项目性质为新增项目。

**2、项目用途及范围**

整治贫困村的环境，改善贫困村落后的村容村貌现象，实现贫困村美化、绿化、亮化的目标，解决贫困村垃圾无处堆放、无法清理，环境卫生脏乱差的问题，提高贫困村整体整洁度，提升贫困户脱贫致富的信心和决心，为推进生态农业建设推广节能减排技术，节约和保护农业资源，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有力保障、为乡村振兴战略奠定坚实基础。

**二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资金安排落实、总投入等情况分析**

叶城县涉农整合项目（含财政专项）预算安排总额为6101.94万元，新财综改［2018］15号、喀地综改［2018］15号、新财扶〔2017〕47号、喀地财扶［2017］30号、新财扶〔2018〕0016、喀地财扶［2018］27号，其中财政资金164.94万元，援疆资金5937万元。

**（二）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**

本项目实际支付资金6101.94万元，预算执行率100%,没有结余资金。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实现贫困村美化、绿化、亮化的目标方面。解决叶城县70个村整治贫困村的环境，改善贫困村落后的村容村貌现象，实现贫困村美化、绿化、亮化的目标，解决贫困村垃圾无处堆放、无法清理，环境卫生脏乱差的问题，提高贫困村整体整洁度，提升贫困户脱贫致富的信心和决心。

**（三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**

本项目支出根据《喀什地区财政扶贫资金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制度，符合叶城县扶贫办相关财务管理制度，包括会计人员集中核算工作管理制度、财务收支审批制度、财务稽核制度、财务牵制制度、会计主管岗位职责等制度规定，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，不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等情况

**三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组织情况分析**

**该项目属于涉农整合和财政专项项目,实施过程均按照上级制定的管理制度执行。**

**（二）项目管理情况分析**

项目的实施遵守根据《喀什地区财政扶贫资金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制度管理规定，项目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，不定期对项目进度情况进行督导检查，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，确保了项目按时保质完成。

**（二）项目管理情况分析**

项目的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，项目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，不定期对项目进度情况进行督导检查，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，确保了项目按时保质完成。

**四、项目绩效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本项目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，二级指标9个，三级指标10个，其中已完成三级指标10个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。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，此项目自评得分为92分。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1）项目完成数量

数量指标：实施村容村貌整治（美丽乡村建设）项目107个村，截止2018年自评结束时，该项目已全部完成，完成率为100%

（2）项目完成质量

质量指标：实施完后验收合格率合格率100%，截止2018年自评结束时，该项目已全部完成，合格率为100%

（3）项目实施进度

时效指标：开工及时率100%，完工及时率100%，按照申报目标的进度进行，截止2018年自评结束时，该项目已全部完成，完成率为100%

（4）项目成本节约情况

成本指标：每个村基础设施建设成本57万元，截止2018年自评结束时，该项目已全部完成，完成率为100%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1）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

经济效益指标：间接为贫困户增收300元以上。截止2018年自评结束时，该项目已全部完成，完成率为100%

**（**2）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

社会效益指标：带动农户发展38000户以上，**完善基础设施，为脱贫致富创造良好条件。**截止2018年自评结束时，该项目已全部完成，完成率为100%

（3）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分析

生态效益指标：贫困村人居环境美化率100%，截止2018年自评结束时，该项目已全部完成，完成率为100%

（4）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

可持续影响指标：项目可持续影响10年，截止2018年自评结束时，该项目已全部完成，完成率为100%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满意度指标：受益农户满意度超过95%，按计划完成项目实施，已做满意度调查问卷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完成。截止2018年自评结束时，该项目已全部完成，完成率为100%。

**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**

2018年本项目绩效目标全部达成，不存在未完成原因分析。

**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**

**（一）后续工作计划**

截止目前107个村的美丽乡村建设（村容村貌整治）已全部完成，达到了每个村绿化的效果；群众出行更为方便；垃圾桶、垃圾箱等已全部到位，通过宣传，村民的意识逐步提升，垃圾集中归类观念逐渐加强，项目已取得初步成效。下一步将继续改善贫困村美化、绿化、亮化，解决贫困村垃圾无处堆放、无法清理，环境卫生脏乱差的问题，提高贫困村整体整洁度，提升贫困户脱贫致富的信心和决心，为推进生态农业建设推广节能减排技术，节约和保护农业资源，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有力保障、为乡村振兴战略奠定坚实基础。

**（二）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问题和建议**

1、主要经验及做法

**一是严格项目建设管理。**下拨项目资金后，我单位严格按照实施方案要求尽快实施项目，项目物资按照补助的原则实施，安排专人跟踪服务指导项目落实。

**二是加强项目监督管理。**要依据确定的实施方案尽快开展项目实施，项目资金不得用于修建楼堂馆所等。县扶贫办、财政部门要定期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，跟踪问效，并定期上报项目实施情况。

**三是强化项目绩效管理。**要确保项目建成后成效、有亮点，能起到引领示范作用，要注重梳理总结，提出一些好经验、好做法，形成一种新的发展模式便于今后推广。同时，要组织做好项目绩效考核工作。

2、存在的问题

无

3、建议

无

**（三）其他**

无其说明内容。

**六、项目评价工作情况**

本次评价通过文件研读、实地调研、数据分析等方式，全面了解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，项目管理过程是否规范，是否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等。同时，通过开展自我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，为叶城县项目今后的开展提供参考建议。

**七、附表**

**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》**